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306006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0日

商 标

唐  
朝  
仙  
品

申 请 人 四川唐朝老窖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罗汉街道石梁北路91号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葡萄酒；蒸煮提取物（利口酒和烈酒）；米酒；青稞酒；甜酒；已调味的蒸馏酒；高粱酒；果酒；白酒；烧酒